询价采购文件

1. **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FXCB-2025-005

2.项目名称：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

3.项目范围：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辖停车场及路段。

4.项目业主：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项目概况：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辖停车场及路段标识标牌（标识标牌、泊位牌）设计制作安装。

6.项目类别：□工程 □货物 ☑服务

7.项目预算：12.36万元/年

8.响应文件份数：共1份，正本1份，副本0份。

**二、资格条件及相关说明**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资质要求：无

3.投标人业绩要求：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标识标牌类供货及安装业绩，项目所在地为合肥市（含四县），且单个合同总金额不低于10万元。

4.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单位人员，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自2021年6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5.信誉要求：信誉良好。（需提供无不良征信承诺书，见附件）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不允许转包；一经发现将取消投标人中标资格。

**三、项目报价**

1.报价方式：见附件2。

2.报价要求：投标单位所报单价为包干价，包含以上采购内容的全部费用，一旦中标，不予以调整。

3.最高投标限价：12.36万元/年 （含税价）。

**四、投标材料提交**

投标函需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如为授权代表签字，请附授权委托书。内容包括：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1）；

2.报价单（格式见附件2）；

3.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4.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5）；

5.相关业绩案例；

6.投标人简介；

7.拟派本项目人员清单：拟派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后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格式见附件6）；

8.无不良征信承诺书（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7）；

9.其他材料。

**注：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五、采购要求**

**（一）基本要求**

1.投标人应完全理解招标人的需求，并保证全部响应。

2.投标人需保证所提交的产品不侵犯任何人的知识产权。

3.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时所报该项目拟派人员，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自行承担并赔偿全部损失。确需更换时，须报经招标人同意，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中标人投标时所报人员资质水平。招标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二）采购需求**

供货期：供货期：招标人每次订单所需货物、数量及交货日期通知中标人，中标人须在3天内完成交货，并完成货物运送、安装及调试。

**（三）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1年。若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费用累计达到中标金额，则合同终止。公司在年度合同到期前一个月或累计达到中标金额对中标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分数达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可续签合同，若低于90分将不再续签，本项目最多续签1次。

**六、评审方法和标准**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见附件4）。

2.该中标人的报价即为签约的合同价，其报价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投标人的报价应不能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否决其投标。

**七、本项目询价说明**

1.投标人可以不对招标人的采购文件做出报价，但一经做出报价，即不可撤回。

2.如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招标人有权终止本次询价，且不向各投标人作任何解释。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相关事宜**

1.投标人应根据本询价采购文件内容，于2025年5月20日10:00时前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2.投标文件须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送至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星和园四期商铺四栋四层403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未按要求密封的文件，不予接收。

4.开标时间：2025年5月20日10:00

**九、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对公银行转账。

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302004109200414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肥西县支行

**十、投标保证金（无需缴纳）**1、投标保证金金额：/元（人民币大写：/元整）
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响应人须确保在开标时间之前到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2、投标保证金支付方式：对公银行转账。
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3、投标保证金退还：
3.1非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个工作日无息返还。
3.2中标候选人：合同签订并生效后5日内无息返还。
4、如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良行为，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
（1）响应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成交资格或实现其他非法目的；
（2）响应人采取不正当手段影响和干扰其他响应人参与交易活动的；
（3）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
（4）中标候选人未按交易文件约定签署合同的。

**十一、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4500.00元（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

2.担保形式：对公银行转账

3.收受人为：招标人

4.提交时限：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履约保证金是签订合同的前提条件。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汇出账户名称应与投标单位名称应完全一致。

**账户名称：**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302004109200414157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肥西县支行

转帐时请备注“肥西城泊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履约保证金。

5.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终止后后【30】日内无息退还，由中标人发起申请，招标人不承担中标人与履约保证金有关的任何利息或其它类似的费用或者收益。

 6.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十一、补充说明**

1.投标人提供的与本次询价有关的各类证书、证明、文件、资料等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投标人负全责。如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或提供不实信息的行为，无论在投标有效期内还是在合同履约期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或终止合同，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视为企业不诚信行为。

**十二、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上派镇金星和园四期商铺四栋四层403室

联系人：马工

电话：19156591150

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5日

附件：1.投标函

2.报价单

3.资格审查评审表

4.详细评审表

5.授权委托书

6.拟派本项目人员清单

7.无不良征信承诺书

 8.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清单明细

 9.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合同文件

附件1

**投标函**

致：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的采购文件、了解了项目情况后，我单位愿意遵照采购文件中的要求并按照报价单要求进行报价，保质保量完成该项目期限内的相关服务。

1．我方保证：

工期响应询价文件要求；质量要求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2．我方承诺除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如有），我方响应询价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全部澄清、修改、答疑补充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

7.我方承诺全部响应询价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询价文件附件合同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除非经你方同意，否则中标后不得调整合同主要内容。

8.响应文件的其他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询价响应函为准。

 投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报价单**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报价 | 小写：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
| 注：以上费用包含安装费、运费、税费、材料费等所有费用。其他说明：（注：不得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3

**资格审查评审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指标名称** | **指标要求** | **是否通过** | **响应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
| 1 | 投标函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是否按照附件1提供 |
| 2 | 报价单 | ≤最高投标限价 |  | 是否提供，且符合要求 |
| 3 |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  |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
| 4 | 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是否提供 |  | 是否提供 |
| 5 | 无不良征信承诺书 |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 是否按照附件7提供 |
| 6 | 业绩 | 是否提供 |  |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标识标牌类供货及安装业绩（项目所在地为合肥市），且单个合同总金额不低于10万元 |
| 7 | 参保材料 | 是否提供 |  | 提供参审单位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3个月内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
|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1）资格审查采用定性方法，符合性评审，所有评审选项必须全部通过方为合格。评审委员会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为有效标进行评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废标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投标。未通过评审的投标人将不参与详细评审。（2）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将由评审委员会按照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去理解，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评审人员会签：**

附件4

**详细评审表**（满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指 标** | **指标描述** | **分值范围** |
|
| **商务部分（20分）** | **投标单位业绩** |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标识标牌类供货及安装业绩（项目所在地为合肥市），且单个合同总金额不低于10万元。，每提供一个得4分，满分20分。**注：参审单位最多提供5个业绩，一份完整的合同必须包含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项目类别或范围、签字盖章页作为证明，否则合同无效。如均未能明确反映出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应另附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资料予以明确说明。** | 0-20分 |
| **技术部分（30分）** | **售后服务方案** | 评委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日常售后服务，服务体系、服务内容、保修响应（时间）、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隐患解决方案、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等售后服务说明）综合打分。优秀得8≤F≤10分，良好得4≤F＜8分，一般得1≤F＜4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0分 |
| **施工安装安全管理与措施** | 根据投标人编制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资源配备计划，安装过程的防护措施、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安装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评价。优秀得11≤F≤15分，良好得6≤F＜11分，一般得1≤F＜6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15分 |
| **样板工艺质量** | 评委依据投标人递交的样板工艺质量（5cm\*5cm 5mmPVC+反光膜，图案不限）进行综合评审。优秀得4＜F≤5分；良好得3≤F＜4分；一般得1≤F＜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 **价格部分（50分）** | **投标价格** | 1）确定评审价评审价=报价表文字报价2）确定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单位评审价平均值3）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偏差率=100%×（供应商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即为\*.\*\*%。4）评审价得分计算①当供应商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100②当供应商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100其中：F是评审价所占的权重分值。当评审价得分为负时，均按0分计算。评审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即为\*.\*\*。 | 0-50分 |
| **综合得分** |

附件5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6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如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年龄** | **性别** | **学 历** | **专业**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中标后不变更上述人员的承诺书。

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7

**无不良征信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8

|  |
| --- |
| **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清单明细** |
| **序号** | **尺寸** | **项目产品名称** | **规格（长\*宽cm）**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 1 | 面板：600mm\*1400mm（材质：交通专用铝板（2.0）、反光膜） | 公示牌（面板）制作安装 | 60\*140 | 个 | 10 |  |
| 2 | 反光膜贴纸制作及安装 | 公示牌贴纸（单面） | 60\*140 | 个 | 80 |  |
| 3 | 面板:600mm\*1400mm材质:交通专用铝板，反光膜立杆: 80mm 圆管（壁厚3mm），长:3.7m（材质镀锌管+烤汽车漆） | 公示牌制作安装 | 60\*140 | 个 | 5 |  |
| 4 | 尺寸：300mm\*110mm，材质：不锈钢板厚度1.5mm+黄色彩钢板厚度0.4mm | 泊位号码牌（6位或7位数字组成）制作安装 | 30\*11 | 个 | 1000 |  |
| 5 | 尺寸：350mm\*150mm，（材质：不锈钢板厚度1.5mm+彩钢板厚度0.4mm） | 文字牌《肥西城泊）制作安装 | 35\*15 | 个 | 100 |  |
| 6 | 铝板+亚格力+抽拉式别针 | 工牌 | 2\*7 | 个 | 200 |  |
| 7 | PP材质 黄黑/红白 | 反光警示贴膜 | 6\*300 | 卷 | 20 |  |
| 8 | 2毫米亚克力 | 工作照片 | 9\*6 | 张 | 200 |  |
| 9 | 反光膜贴纸 | 道闸贴纸 | 30\*48 | 张 | 200 |  |
| 10 | 反光膜贴纸 | 一车一杆请勿跟车 | 400\*12 | 张 | 100 |  |
| 11 | 反光膜贴纸 | 一车一杆请勿跟车 | 300\*12 | 张 | 150 |  |
| 12 | 5mmPVC+反光膜+方管支架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15 |  |
| 13 | 2mm铝合金背板+反光膜+方管支架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10 |  |
| 14 | 铝合金+反光膜+滑动槽钢+直径76mm立杆，离地200cm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5 |  |
| 15 | 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张 | 100 |  |
| 16 | 5mmPVC+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张 | 30 |  |
| 17 | 5mmPVC+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50\*80 | 张 | 10 |  |
| 18 | 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50\*80 | 张 | 20 |  |
| 19 | 反光膜 | 收费二维码1 | 60\*90 | 张 | 200 |  |
| 20 | 5mmPVC+反光膜 | 收费二维码1 | 60\*90 | 个 | 100 |  |
| 21 | / | 条幅 | 50\*500 | 个 | 20 |  |
| 22 | 5mmPVC+反光膜 | 紧急联系电话牌 | 50\*70 | 个 | 150 |  |
| 23 | 可移黑胶车贴 | 消火栓 | 100\*20 | 个 | 80 |  |
| 24 | 3mmPVC+反光膜 | 禁止翻越/禁止倚靠/禁止抛物 | 50\*25 | 个 | 80 |  |
| 25 | 3mmPVC+UV | 小心碰头 | 30\*14 | 个 | 80 |  |
| 26 | 3mm亚克力背面UV+3MM亚克力插糟 | 签到处 | 25\*35 | 个 | 50 |  |
| 27 | 3mmPVC+反光膜 | 指示牌 | 60\*90 | 个 | 100 |  |
| 28 | 彩色，铜版纸，A3,单面，200g | 打印 | / | 张 | 40 |  |
| 29 | 黑白，铜版纸，A3,单面，200g | 打印 | / | 张 | 50 |  |
| 30 | 黑白，A4，80g，单面 | 打印 | / | 张 | 2000 |  |
| 31 | 2mm铝合金+反光膜 | 限高指示牌 | 25\*25 | 个 | 20 |  |
| 32 | 5mmPVC+反光膜 | 限高指示牌 | 25\*25 | 个 | 20 |  |
| 33 | 2mm铝合金+反光膜+滑动槽钢 | 停车场指示牌 | 60\*90 | 个 | 30 |  |
| 34 | 5mmPVC+反光膜 | 停车场指示牌（内容不定） | 60\*90 | 个 | 50 |  |
| 35 | IV类反光膜 | 诱导屏指示贴纸 | 60\*90 | 张 | 20 |  |
| 36 | 铜版纸 200g | 消防器材点检表 | 21\*14 | 张 | 2000 |  |
| 37 | 5mmPVC+反光膜 | 请勿占用牌 | 90\*45 | 个 | 50 |  |
| 38 | 2mm铝合金+反光膜贴纸 | 警示牌 | 38\*38 | 个 | 20 |  |
| 39 | 铝合金，放置海报尺寸为60\*90cm，整体高度125cm | 广告支架 | 63\*93 | 个 | 10 |  |

附件9

**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

**合同文件**

**甲方 ：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甲 方：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

项目名称：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友好协商，现就乙方承揽甲方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等服务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

1.2 项目制作内容：肥西城泊标识标牌及泊位牌制作安装项目,详见附件2；

1.3 合同有效期：即自2025年 月 日起至2026年 月 日止；服务期限：两年，采取一年一签的方式。若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费用累计达到xx 万元时，则合同终止。公司在年度合同到期前一个月或累计达到xx 万元对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单位进行考核，考核分数达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可续签合同，若低于90分将不再续签（考核标准见附件3）。

1.4 承揽方式：乙方全包，即包设计、制作、安装及维护维修，包工包料、包施工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及文明施工、包竣工验收及配合甲方完成相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如需）等。

1.5 合同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正文及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解释、补充，如有冲突或不一致之处，按上列次序中在先者为准。

1.6 制作期限：在合同签订后，甲方将每次订单所需货物、数量及交货日期通知乙方，乙方须在要求日期内完成交货，并完成货物运送、安装及调试。

**第二条 验收、保修及维修**

2.1 乙方安装调试后，在3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2日内负责重新提供达到甲方质量要求的产品。

2.2 乙方工作应符合本合同及甲方要求，并获得甲方书面确认。如果乙方工作未达到上述质量要求，未能得到甲方认可，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受相关部门处罚的罚款、另行委托第三方达到质量要求所增加的费用支出）。

2.3 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制作要求影响甲方使用的，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4 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要求，不存在质量及安全问题，不会侵犯他人权益（包括财产损失和人身损害）。

2.5 本合同项下项目所涉及的全部物品材料（包括安装的电器）等是全新的、尚未使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且必须为【 / 】级以上阻燃材料，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 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全规范）要求，防火防水，且均须有原出厂证明和质量 证书，不存在使用劣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材料等不环保或者可能对第三方造成财产或者人身损害的情况。

2.6 质保期为：

（1） 户外制作类壹年

（2） 其他除纸质类外质保半年

2.7 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及验收合格后等）在保修期内，非因甲方或非因第三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原因发生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若经维修仍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者存在安全隐患的，甲方有权直接作退货处理。

2.8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及验收合格后等）在保修期 内非因乙方和/或非因第三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合同到期后，制作物品仍在质保期范围内，乙方仍然需要承担一切安全、质保责任。

2.9 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后）超过保修期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仍有义务负责维修，但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相应的材料/配件费用及人工费。

2.10 如验收过程中存在质量等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整改，并在整改完毕后再次组织甲方验收，直至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并甲方书面确认为止，并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部门备案或审批、办理移交等手续。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清单》见附件1。

**第三条 费用及付款方式**

3.1 乙方付款方式如下：

经验收合格后，费用按照3个月进行一次结算。每3个月结束后的15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于收到发票后的20日内前将发票金额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3.2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

**开户银行：**

乙方保证提供的上述收款账户资料准确无误，如需变更，须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3 甲方在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甲方认可的且符合当地税务部门要求的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及验收单（附件1）。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顺延付款期限且不视为乙方付款违约。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4500.00元）,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支付给甲方。如乙方合作期间无违约情况发生，该保证金退还:合同终止后退还；如乙方发生违约行为，则违约金将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偿甲方应付的相关费用，乙方应清偿欠款并补足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双方权利义务**

5.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准确、清晰的图纸与数据以及文字说明，供乙方完成安装制作，并以此作为审核的依据；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制作及安装方案执行，但甲方审核确认并不减免乙方对工作质量、施工安全等应承担的责任。

（2）甲方有权随时中止乙方项目工作实施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亦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工期索赔及费用索赔，如乙方无任何违约，则工期应给予相应顺延。

（3）如甲方决定不再继续实施项目下工作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执行停工、撤离 人员、设备等工作，甲方按照乙方已经实际执行的项目工作进行结算。此情况不被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必承担任何工期索赔及费用索赔。

（4）甲方及其委派人员有权监督乙方的施工。甲方发现乙方施工不规范等问题时，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整改，乙方应立即整改完毕，由此给甲方或乙方造成的经济及其他损失，由乙方承担。

（5）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及验收合格后等）在保修期内，非因甲方或非因第三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原因发生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若经维修仍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者存在安全隐患的，甲方有权直接作退货处理。

（6）乙方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要求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 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 当偿付乙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 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7）在甲方要求的工期和质保期内，甲方若对乙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制作 及安装、维护）不满意，可提出书面整改意见，乙方应于甲方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二日 内完成整改并将整改成果提交甲方，若乙方于甲方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二日内未完成整改或未将符合甲方要求的整改成果或经两次整改仍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乙方完成项目下全部工作将工作成果交付甲方，甲方签署确认合格文件，方视为该等工作验收通过、乙方完成本项目交付。

（9）甲方按照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5.3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照设计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施工安装，如乙方需对施工方案调整的，应在施工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2）具体尺寸、工艺按双方约定；

（3）乙方包工包料并负责现场施工安装，乙方按双方约定组织人员安全施工；如施工期间发生工伤或意外安全等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

（4）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及验收合格后等）在保修 期内非因甲方或非因第三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货物（包括货物安装后）超过保修期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仍有义务负责维修，乙方按实际情况向乙方收取相应的材料/配件费用及人工费。

（6）乙方所供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责任。

（7）户外制作安装质保期为壹年，自竣工验收之日起算。在质保期内户外制 作安装受损的，乙方应在36小时之内修复，每超过1天，向乙方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对于其他制作安装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受损，乙方应及时履行维修义务，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制作 及安装、维护）不达标，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的，应按1000元/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乙方所交成品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未能通过乙方验收的，乙方应重新制作，乙方工期不予顺延：

（9）后期制作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乙方按下列第（①、②、③、④）项执行：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10）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相关的施工安装按照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

（11）甲方需要打样的，乙方须提供免费现场测量及免费打样、送样稿上门服务；

（12）乙方安排专人负责接单并负责做好与甲方的对稿工作，力求做到稿件无误，在设计和排版上做到仔细，精确。如因乙方没做好制作前设计排版服务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3）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14）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贮存等，并考虑合肥地区的气候 特点；

（15）货物在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并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 外保险；

（16）甲方如举办大型活动需驻场服务，可根据甲方对工作的具体要 求提供阶段性的驻场服务；

（17）乙方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且应负责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项目实施（包括 设备和材料供应等）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及经双方协议一致外，乙方不得无故单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否则，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并向乙方支付5000的违约金。

6.2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按时交货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否则，每延误1天，乙方应向乙方支付1000元的违约金。逾期超过5天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5%的违约金。

6.3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甲方要求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按所交产品金额的，1% 赔偿甲方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6.4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乙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5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6.6 本合同无论因何种原因解除后，乙方应当在5日内清场撤离，如迟延撤离，每迟延1日，乙方应当向乙方承担1000元的场地占用费（或物品保管费）,逾期10天，甲方有权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清场，乙方损失自行承担。如乙方迟延清场导致工期迟延从而使甲方向第三方迟延交付的，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迟延交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向乙方另行追偿。

6.7 对于需备案的合同，因任何原因合同解除的，乙方都应当自合同解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配合甲方到合同备案部门撤销备案，乙方逾期或拖延履行配合义务的，应承担每日1000元的违约金。

6.8 若因乙方违反合同义务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乙方对损失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同时，对乙方违约金、扣罚以及赔偿款，甲方均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6.9 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条款的，经甲方书面催告3日内仍不纠正的，乙方应按照1000元/项/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给甲方带来其他损害的，乙方还需另行赔偿。

6.10 若因乙方制作时间的延误，影响甲方重要宜传节点及活动开展的或出现重大安全事故的，从履约保证金扣除 500 元/一次处罚。处罚后，视情况严重程度，甲方仍有权据此解除服务合同，乙方需无条件服从。

**第七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取得证据向对方通报，在取得对方同意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第八条 消防、安全条款**

8.1 乙方承诺作为本项目消防、安全的直接责任人，将对本项目的消防、安全实施全面的管理，承担全面的责任。

8.2 乙方承诺确保本项目的设计、制作、运输、安装、施工、现场管理及所使用的设备符合消防、安全法规和规范的要求。

8.3 乙方承诺就本项目所使用的材料符合消防、安全规范的要求，不存在易燃、易爆或不符合消防、安全规范的材料。

8.4 乙方承诺将对施工现场制订、实施有效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8.5 乙方承诺本项目能通过有关消防管理部门的验收。

8.6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消防、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消防、安全事故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害及其他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相关部门对甲方的罚款、甲方因此承担的赔偿款、诉讼费用等。

8.7 乙方就本工程所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消防、安全规范的要求，不得在现场存放易燃、易爆或不符合消防、安全规范的材料。

8.8 乙方须对施工现场制订、实施有效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需要在现场配备标准灭火器2台。

8.9 凡是临边作业，乙方都要在临边处设置防护栏杆，一般上杆离地面高度一般为1.0-1.2m，下杆离地面高度为0.5-0.6m；防护栏杆必须自而下用安全网封闭，或在栏杆下边设置严密固定的高度不低于18cm 的挡脚板或40cm的挡脚笆。

8.10 乙方进行悬空作业时，要设有牢靠的作业立足处，并视具体情况设防护栏杆，搭设脚手架、操作平台，使用马凳，张挂安全网或其他安全措施；作业所用索具、脚手板、吊篮、吊笼、平台等设备，均需经技术鉴定方能使用。

8.11 乙方在作业期间应积极配合甲方对施工现场的检查，就乙方发现的隐患及问题按照甲方要求现场整改或停工整改，并经甲方通过方可维续施工，整改所需时间计算在乙方工期内。

**第九条 争议解决**

9.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0.1 保密条款：双方皆对本合同及在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一切商业事务负有保密责任。若违反本条约定，则违约方必须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0.2 乙方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造成的一切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若甲方已代为赔偿并支付的，甲方有权单方从应付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扣除或者向乙方另行追偿，对此乙方承诺不持任何异议。

10.3 乙方须遵守国家及地方劳动法律、法规，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并缴纳相应保险，否则视为乙方根本违约。

10.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约定事宜，双方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本合同已备案，在因工程范围、工期、材料等发生变化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时，补充协议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由乙方负责办理备案。如因未及时备案导致政府及司法部门无法判定补充协议效力的，乙方承诺按本合同约定做有利于甲方的解释和处理。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10.5 本合同相关通知、函件、文件以及法院诉讼文书等应以书面签收或者以特快专递/挂号信邮寄方式送达。一方有证据证明该通知、函件、文件等已按本合同通讯地址投邮的，则中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经过3个日历天后，中国境外或者港澳台地区经过5个日历天后，无论其它方是否收到和/或签收该通知、函件、文件等，均视为已送达。

10.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合同签章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日期： 日期：

**附件1：**

|  |
| --- |
| **订货通知单** |
|  |  |  |  | 订货单号：  |
| 甲方: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乙方：  |
|  |  |  |  |  |  |
| 1、订货单基础信息 |
| 名称 | 数量 | 规格 | 单价/元 | 总价/元 | 执行协议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向乙方下此订单，订单情况如上。特此确认，请乙方安排生产及发货。 |
| 2、送货至：  |  |
| 1. 本《订货通知单》传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应。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负责人： |  |  |  负责人： |
| 日期： |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2：**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交货位置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供货单位（盖章）： |
| 验收结果： |
| 验收人（签字）： 验收日期： |
| 验收部门负责人（签字）： |
| 合计金额 |  |
| 备注： |

**附件3：**

|  |
| --- |
| **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清单** |
| **序号** | **尺寸** | **项目产品名称** | **规格（长\*宽cm）**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 1 | 面板：600mm\*1400mm（材质：交通专用铝板（2.0）、反光膜） | 公示牌（面板）制作安装 | 60\*140 | 个 | 10 |  |
| 2 | 反光膜贴纸制作及安装 | 公示牌贴纸（单面） | 60\*140 | 个 | 80 |  |
| 3 | 面板:600mm\*1400mm材质:交通专用铝板，反光膜立杆: 80mm 圆管（壁厚3mm），长:3.7m（材质镀锌管+烤汽车漆） | 公示牌制作安装 | 60\*140 | 个 | 5 |  |
| 4 | 尺寸：300mm\*110mm，材质：不锈钢板厚度1.5mm+黄色彩钢板厚度0.4mm | 泊位号码牌（6位或7位数字组成）制作安装 | 30\*11 | 个 | 1000 |  |
| 5 | 尺寸：350mm\*150mm，（材质：不锈钢板厚度1.5mm+彩钢板厚度0.4mm） | 文字牌《肥西城泊）制作安装 | 35\*15 | 个 | 100 |  |
| 6 | 铝板+亚格力+抽拉式别针 | 工牌 | 2\*7 | 个 | 200 |  |
| 7 | PP材质 黄黑/红白 | 反光警示贴膜 | 6\*300 | 卷 | 20 |  |
| 8 | 2毫米亚克力 | 工作照片 | 9\*6 | 张 | 200 |  |
| 9 | 反光膜贴纸 | 道闸贴纸 | 30\*48 | 张 | 200 |  |
| 10 | 反光膜贴纸 | 一车一杆请勿跟车 | 400\*12 | 张 | 100 |  |
| 11 | 反光膜贴纸 | 一车一杆请勿跟车 | 300\*12 | 张 | 150 |  |
| 12 | 5mmPVC+反光膜+方管支架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15 |  |
| 13 | 2mm铝合金背板+反光膜+方管支架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10 |  |
| 14 | 铝合金+反光膜+滑动槽钢+直径76mm立杆，离地200cm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个 | 5 |  |
| 15 | 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张 | 100 |  |
| 16 | 5mmPVC+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00\*150 | 张 | 30 |  |
| 17 | 5mmPVC+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50\*80 | 张 | 10 |  |
| 18 | 反光膜贴纸 | 收费标准牌 | 150\*80 | 张 | 20 |  |
| 19 | 反光膜 | 收费二维码1 | 60\*90 | 张 | 200 |  |
| 20 | 5mmPVC+反光膜 | 收费二维码1 | 60\*90 | 个 | 100 |  |
| 21 | / | 条幅 | 50\*500 | 个 | 20 |  |
| 22 | 5mmPVC+反光膜 | 紧急联系电话牌 | 50\*70 | 个 | 150 |  |
| 23 | 可移黑胶车贴 | 消火栓 | 100\*20 | 个 | 80 |  |
| 24 | 3mmPVC+反光膜 | 禁止翻越/禁止倚靠/禁止抛物 | 50\*25 | 个 | 80 |  |
| 25 | 3mmPVC+UV | 小心碰头 | 30\*14 | 个 | 80 |  |
| 26 | 3mm亚克力背面UV+3MM亚克力插糟 | 签到处 | 25\*35 | 个 | 50 |  |
| 27 | 3mmPVC+反光膜 | 指示牌 | 60\*90 | 个 | 100 |  |
| 28 | 彩色，铜版纸，A3,单面，200g | 打印 | / | 张 | 40 |  |
| 29 | 黑白，铜版纸，A3,单面，200g | 打印 | / | 张 | 50 |  |
| 30 | 黑白，A4，80g，单面 | 打印 | / | 张 | 2000 |  |
| 31 | 2mm铝合金+反光膜 | 限高指示牌 | 25\*25 | 个 | 20 |  |
| 32 | 5mmPVC+反光膜 | 限高指示牌 | 25\*25 | 个 | 20 |  |
| 33 | 2mm铝合金+反光膜+滑动槽钢 | 停车场指示牌 | 60\*90 | 个 | 30 |  |
| 34 | 5mmPVC+反光膜 | 停车场指示牌（内容不定） | 60\*90 | 个 | 50 |  |
| 35 | IV类反光膜 | 诱导屏指示贴纸 | 60\*90 | 张 | 20 |  |
| 36 | 铜版纸 200g | 消防器材点检表 | 21\*14 | 张 | 2000 |  |
| 37 | 5mmPVC+反光膜 | 请勿占用牌 | 90\*45 | 个 | 50 |  |
| 38 | 2mm铝合金+反光膜贴纸 | 警示牌 | 38\*38 | 个 | 20 |  |
| 39 | 铝合金，放置海报尺寸为60\*90cm，整体高度125cm | 广告支架 | 63\*93 | 个 | 10 |  |

**附件4：**

肥西城市泊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标识标牌设计制作安装项目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考核标准** | **评分细则** | **分数** | **实际得分** |
| 项目质量 | 1.安装规范：标牌位置、高度、角度符合设计要求；2.固定牢固，无倾斜、松动或安全隐患。3.功能性验证夜间反光效果符合国家标准； | 1. 每项不符合标准单次扣除1分
2. 因质量问题导致倾斜、松动或安全隐患每次扣2分
 | 30 |  |
| 时效管理 | 1.项目按时交付率2.问题响应时效（24小时内反馈）3.变更处理及时性 | 1.每延迟1天扣1分；2.响应超时扣2分/次 | 30 |  |
| 制作工艺标准 | 1.材料标准：①材质符合合同约定（如铝合金、反光膜、亚克力等）；②耐候性达标（防水、防锈、抗紫外线）。2.工艺要求①表面无划痕、气泡、毛刺等瑕疵；②文字图案印刷清晰，无反光不均或褪色现象 | 1. 材质不符合合同约定，每次扣2分
2. 安装表面不达标，每次扣1分
 | 20 |  |
| 服务配合 | 1.沟通主动性（定期汇报频率）2.配合甲方协调工作 | 1沟通缺失扣3分/次；2.推诿协作任务扣5分 | 15 |  |
| **合规与风险** | 1.廉洁自律（无利益输送）2.保密协议执行情况3.风险预警及时性 | 违规行为直接扣5分；泄密扣5分（一票否决） | 5 |  |
| **合计得分** | 100 |  |